

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简报

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专刊（第 2 期）

太仓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指挥部办公室
太仓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

2014 年 10 月 20 日

王剑锋同志在全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工作推进会上的讲话

（根据录音内容整理）

2014 年 10 月 19 日

同志们：

今天，我们召开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推进会，目的是动员全市上下以临战的姿态、扎实的举措，奋力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，持续提升城市文明程度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。刚才，陆卫其副书记传达了全国县级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现场会精神，杜市长进行了具体的工作部署，新区、城厢镇、教育局、公安局、城管局等 5 家单位作了表态发言，各区镇和 75 家责

任单位递交了责任状。希望大家切实贯彻落实上级最新精神，对照我市工作部署，认真抓好落实，确保创建工作有序推进。

下面，我再强调三点意见。

一、统一思想、提高认识，增强文明城市创建责任意识

全国文明城市是一个城市最高级别的综合性荣誉，也是反映一个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。近年来，我市坚持把精神文明建设摆上重要位置，大力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，各项工作取得了长足进步。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在改善城市环境、提高城市管理服务水平、增进百姓福祉、提升市民文明素质、增强城市的核心竞争力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，已经成为全面提升我市城市综合实力的重要载体。当前，我市正处于现代化建设的关键时期，要打造苏南现代化建设示范区“太仓样本”，必须更加注重经济社会的全面发展，更加注重人的精神建设，更加注重促进人的现代化。一要深化思想认识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，只有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都搞好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才能顺利向前推进。一个地区怎样才算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都搞好？文明城市就是具体化标志。我们要坚持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“两手抓”，把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作为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基础工程、战略工程，推动精神文明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频共振。二要抢抓新的机遇。全国县级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现场会的召开，为我们深化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提出了新要求、提供了新机遇。要根据中央最新精神，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，以推进新型城镇化战略

为契机，以新的测评体系为导向，大力推进我市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，争当县级文明城市创建活动排头兵，力争早日创建成为全国文明城市。三要持续拓展提升。虽然我市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取得了很好的成效，但是还存在不少差距和不足。我们一定要牢固树立文明城市创建“永无止境”的思想，始终坚持“民生为本”的宗旨，把时间和精力放在加强制度建设、完善动态管理上，在日常、平常、经常上下功夫，推动文明城市建设向更高、更深、更广的层次持续发展。

二、明确目标、突出重点，提升深化创建工作整体水平

要围绕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目标任务，对照中央文明办颁布的新的测评体系和提出的新的工作要求，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大力提升公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，推动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工作持续深入开展，不断取得新成效。

一是要突出思想内涵，弘扬新风正气。要强化思想理论武装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进一步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学习教育。要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创建文明城市的重中之重，认真落实我市已经出台的《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进意见》。要进一步强化道德教育，持续深化社会公德、职业道德、家庭美德、个人品德教育，广泛宣传各类先进典型，营造健康向上的人文环境。要进一步加强社会诚信建设，落实《关于加强我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》以及工作方案，不断健全社会信用体系。要进一步提升城市建设和管理水平，健全完善城市公共

服务体系，着力展现一流的城市形象，为市民营造一个舒适便利的生活环境。要进一步推进城乡一体文明，推动城市资源向农村延伸，培养新型农民，建设文明乡风，以精神文明建设的新成就扮靓美丽乡村。

二是要突出问题导向，主攻薄弱环节。在新一轮文明城市创建中，有很多工作仍需不断完善，特别是在一些城市管理的薄弱环节上，要下大力气、花真功夫。从前几次测评反馈和日常调查排摸掌握的情况来看，我市在环境卫生、社会秩序、服务态度、市民素质等方面还存在一些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，有些问题和现象大家都能直观感受到。要把这次全国文明城市迎检作为我们查漏补缺、自我完善的契机，设定更高目标，创新体制机制，促进市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的整体提升，推动各种不文明顽疾尽快根除。要带着问题看、对着问题干，对于那些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，经常实地排查，集中梳理，开展专项治理，务求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，实现城市文明程度不断提高的循环往复和螺旋式上升态势。

三是要突出创建惠民，确保群众满意。文明城市创建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就是为广大市民服务，群众参与越广泛，得到实惠越多，创建工作就越有群众基础、越有生命力。要坚持谋划思路向群众问计、查找问题听群众意见、改进措施向群众请教、衡量成效由群众评判，把人民群众赞同、接受、满意作为衡量文明城市建设成效的标准，每年确定为群众办几件好事实事，把大多数群众关心的问题作为创建着力点，对群众的合理诉求

要一条一条回应，对群众作出的承诺要一条一条兑现，让群众深切感受到文明城市建设带来的新变化。要坚持创建利民、便民、育民、乐民，使创建过程成为群众得到实惠、得到提高的过程，让群众在创建活动中实现自我教育、自我约束、自我提高，不断提高公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。

三、加强领导、强化责任，确保各项创建任务落到实处

文明城市创建是一项系统工程、长期工程，覆盖范围广、时间跨度长，必须建立强有力的领导组织和工作机制，确保各项创建任务落到实处，推动文明城市建设一年一大进步、三年上一个台阶。一要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地各相关部门要把文明城市建设工作摆上重要位置，同各个领域的行政管理、行业管理、社会管理更加紧密地结合起来，进一步强化“党委统一领导、党政群齐抓共管、文明委组织协调、有关部门各负其责、全社会共同参与”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。二要强化统筹协调。文明委要紧紧围绕全市工作大局，承担起具体领导、组织协调、督促检查、工作落实的责任，充分调动各成员单位的积极性。文明委成员单位和其他单位要紧密结合业务工作，履职尽责，相互配合，承担好创建任务。三要创新方法手段。要打破应付迎检的思维，更加注重长效管理，善于用对象化、互动化的方法提高针对性，善于用抓品牌、创特色的办法增强吸引力，善于整合各方资源、汇聚各方力量形成整体效果。四要注重实际效果。要抓细抓实，加强责任管理和过程监管，进一步解决工作中的弱点和盲点，以钉钉子精神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到位。对

巩固难、易反复的问题，要研究长效推进的工作举措并逐步形成制度，形成创建工作常态化、制度化格局。要完善文明城市长效管理的考核机制，切实改进考核评价方式，最大限度地调动各方面积极性，使创建工作规范、有序、有效。

同志们，文明城市建设工作责任重大、任务艰巨、使命光荣，我们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，按照中央、省和苏州市的部署要求，振奋精神、开拓进取，不断提升公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，加快创建成为全国文明城市，让文明成为太仓的城市名片和品格，为打造苏南现代化建设示范区“太仓样本”作出新的贡献。